

##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 2015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8 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下称“东益生物”）的通知，东益生物正在筹划收购相关标的公司，预计该事项将对本公司股价造成影响，且该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7 月 8 日开市起停牌。

2015 年 7 月 14 日，公司接到东益生物的通知，东益生物正在筹划收购的标的公司主要从事核医学相关业务，与本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的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相契合。公司股票停牌后，东益生物积极推动、有序开展各项工作。但由于近期资本市场调整改变了标的公司控股股东的出让计划，无法就对价估值等关键事项达成一致。经东益生物审慎考虑，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因本次公司控股股东东益生物筹划重大事项申请股票停牌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控股股东东益生物及公司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价值的判断及对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